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1-079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拟实施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并制定《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激励计划（草案）》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生产）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该办法的制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考核管理办法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核查〈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激励计划前3至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对公示情况的说明，包括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途径、公示期、公司内部人员提出异议等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1日